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810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万善福	出差	王良
独立董事	江建明	出差	董超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王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运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运通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 本半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8
第九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29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3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神马股份	指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指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氯碱发展	指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新乡正华	指	新乡神马正华化工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神马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MA INDU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M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良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臻	范维
联系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 63 号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 63 号
电话	0375-3921231	0375-3921231
传真	0375-3921500	0375-3921500
电子信箱	Liuzhen600810@126.com	pdsfw@126.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 63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67000
公司办公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 63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67000
公司网址	www.shenma.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上述基本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上述基本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神马股份	600810

六、 公司报告期内的注册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555,150,210.46	8,761,829,695.34	-3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167,555.14	-54,929,147.6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948,893.57	-55,082,577.6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9,837,302.00	357,248,976.16	174.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44,498,282.42	2,292,330,727.28	2.28
总资产	7,483,855,552.91	6,626,950,719.76	12.9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2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5	-2.45	增加 4.7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8	-2.45	增加 4.73 个百分点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63.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6,173.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332.51

所得税影响额	-48,834.22
合计	-781,338.43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4 年上半年,公司紧扣目标任务,紧跟市场变化,抓安全、强管理、提质量、稳产量、控费用、降成本,加快产品研发和项目建设,各项工作成效明显,实现利润总额 5438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11429 万元。上半年公司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1、 夯实安全根基,实现稳定运行

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对安全生产常抓不懈,进一步夯实安全发展的基础。加强安全教育,将安全培训情况纳入月度安全绩效考核。全面加强设备、工艺、操作、应急演练等方面的安全基础管理工作,确保生产运行各环节始终处于良好状态,实现了长周期高负荷安全稳定运行。

2、 优化生产组合,充分释放产能

强化市场理念,前瞻性地做好原材料供应、生产组织等各项基础管理工作。紧扣市场脉搏,提高产销负荷,努力实现产能最大化。建立了市场快速反应机制,积极调整市场和产品结构,采取灵活的价格策略,最大限度地占有市场、稳定市场,主导产品实现了满产满销。

3、 加强成本管理,全力降本增效

强化"过紧日子"思想,以成本变化的 20%直接与各单位工资挂钩,将成本管理从生产耗费环节向前向后延伸,扩展到工艺优化、装置开停车、原材料优化、人力分配、考核激励等各个环节,实施全系统、全过程成本控制。

4、 加强质量管理,提升质量水平

强化质量和工艺管理,加强质量改进和质量攻关,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各项产品质量指标均达到并保持了历史最好水平。

5、 项目建设进展顺利

公司东厂区"退城进园"产业升级项目已开工。全资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2 万吨高性能浸胶帘子布项目 8000 吨捻织填平补齐工程完成设备安装收尾试车工作,实现交工验收。控股子公司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三期 5000 吨项目 2000 吨填平补齐工程正在设备招标。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555,150,210.46	8,761,829,695.34	-36.60
营业成本	5,263,193,760.66	8,507,213,010.65	-38.13
销售费用	53,264,379.53	49,058,502.57	8.57
管理费用	116,292,785.40	143,422,118.93	-18.92
财务费用	114,164,368.13	136,109,246.24	-16.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9,837,302.00	357,248,976.16	174.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127.74	-184,545,465.22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555,081.42	70,684,757.53	-1,159.00
研发支出	11,599,858.60	2,451,892.74	373.1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同期包含氯碱发展的原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同期包含氯碱发展的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去年同期对财务公司增加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取得借款较同期减少，偿还债务较同期增加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本期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所致。

2、 其它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2014 年上半年累计实现利润总额 5438 万元，与上年同期的-5991 万元相比增加 11429 万元。主要原因是：可比产品销售增加利润 3964 万元；销售费用增加减少利润 421 万元；管理费用减少增加利润 2713 万元；财务费用减少增加利润 2194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减少增加利润 233 万元；尼龙化工公司、上海博列麦公司、财务公司投资收益增加利润 2861 万元；营业外收支减少利润 115 万元。

(2)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项目	全年计划	报告期实际	完成年度计划的比例
尼龙 66 工业丝	56000 吨	36852 吨	65.81%
尼龙 66 浸胶帘子布	66500 吨	29450 吨	44.29%
营业收入	139 亿元	56 亿元	40.29%
营业成本	132 亿元	53 亿元	40.15%
费用	6 亿元	3 亿元	50.00%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 纤 织	1,440,550,865.75	1,219,284,799.94	15.36	-11.93	-17.29	增加

造						5.4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帘子布	644,473,510.44	553,887,645.70	14.06	-30.60	-34.41	增加 5.00 个百分点
工业丝	796,077,355.31	665,397,154.24	16.42	12.60	5.66	增加 5.49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766,640,109.36	-68.75
国外	673,910,756.39	19.00

国内营业收入的大幅减少主要是因为同期数据包含氯碱发展。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 1,678,415,412.80 元，比上年度末增加 56,946,142.94 元（上年度末为 1,621,469,269.86 元），增加幅度为 3.51%，主要原因：对联营企业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收益增加 53,454,069.24 元，对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投资收益增加 1,501,748.58 元，对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收益增加 4,790,325.12 元，收到财务公司现金红利冲减长期股权投资 2,800,000.00 元。

(1)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中	140,000,000.00	14	14	145,833,886.33	4,790,325.12	1,990,325.12	长	自

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期股权投资	筹
合计	140,000,000.00	/	/	145,833,886.33	4,790,325.12	1,990,325.12	/	/

2、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3、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股权比例 (%)	行业	经营范围	净利润 (元)
神马博列麦 (平顶山) 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51	化纤	制造和销售安全气囊丝产品和其他特品丝	1,388,492.95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100	化纤	制造和销售帘子布、工业丝	4,598,839.11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 (上海) 有限公司	49	贸易	销售安全气囊丝产品和其它产品	3,064,793.03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 有限责任公司	49	化工	生产和经营尼龙 66 盐	109,089,937.2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4	金融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 务和融资顾问、信用 鉴证及相关的咨询、 代理业务等	34,216,607.98

4、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 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 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 况
东厂区“退 城进园”搬 迁升级改造 项目	56,180	已开工			

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无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三、 其他披露事项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拟收购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所持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3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7 月 30 日本公司临时公告。

四、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五、 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全年预计金额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	设备	169.16	2,0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	商品	63,687.32	50,0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	代理费	728.21	1,000.00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帘子布	4,544.24	10,000.00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商品	3,823.64	7,000.00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切片、树脂粉	2,125.74	10,000.00
平顶山市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材料及加工费	1,280.23	2,5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采购	热电	12,065.20	30,000.00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商品	36,580.18	30,000.0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款	1,340.76	5,000.00

平顶山市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布、丝	1,963.26	4,000.00
平顶山市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水、电	38.94	100.00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布、丝	1,132.09	3,000.00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水、电	1,086.14	100.00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商品	129.86	20,000.00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商品	28,834.91	50,000.00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	切片	4,802.88	12,000.00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商品	4,894.41	15,000.00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商品	8,012.36	15,000.00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	气囊丝	15,900.59	20,000.00
合计			193,140.12	286,700.00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报刊费	市场价		1.85	0.01			
河南神马氯碱	母公司的控股	购买商品	商品	市场价		23.50	0.01			

发展 有限 责任 公司	子 公 司									
平 山 三 热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母 公 司 的 控 股 子 公 司	购 买 商 品	热 、 电 、 水	市 场 价		1,011.31	0.76			
上 海 神 帘 布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母 公 司 的 控 股 子 公 司	销 售 商 品	商 品	市 场 价		15.34				
中 国 平 神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母 公 司 全 资 子 公 司	销 售 商 品	切 片	市 场 价		8,290.54	1.05			
合计				/	/	9,342.54		/	/	/

3、 日常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公司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 297,960 万元，详见 2014 年 4 月 25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2014 年上半年实际交易总金额为 202,483 万元，具体交易明细详见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关联方及关联交易"部分。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拟收购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所持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3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7 月 30 日本公司临时公告。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本公司	公司本部	新乡正华	500	2013年11月25日	2013年11月25日	2014年5月25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	公司本部	新乡正华	500	2013年12月11日	2013年12月11日	2014年6月11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	公司本部	新乡正华	500	2013年7月8日	2013年7月8日	2014年1月8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	公司本部	新乡正华	600	2013年7月22日	2013年7月22日	2014年1月22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	公司本部	新乡正华	500	2013年11月11日	2013年11月11日	2014年5月11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	公司本部	新乡正华	1,000	2013年7月10日	2013年7月10日	2014年7月9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	公司本部	新乡正华	300	2013年8月1日	2013年8月1日	2014年2月1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	公司本部	新乡正华	300	2013年8月9日	2013年8月9日	2014年2月9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	公司本部	新乡正华	400	2013年9月13日	2013年9月13日	2014年3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	公司本部	新乡正华	500	2013年10月17日	2013年10月17日	2014年4月17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	公司本部	新乡正华	400	2014年1月2日	2014年1月2日	2014年7月2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	公司本部	新乡正华	500	2014年1月15日	2014年1月15日	2014年7月1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	公司本部	新乡正华	400	2014年2月19日	2014年2月19日	2014年8月19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	公司本部	新乡正华	200	2014年3月11日	2014年3月11日	2014年9月1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	公司本部	新乡正华	500	2014年1月10日	2014年1月10日	2014年7月1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	公司本部	新乡正华	300	2014	2014	20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司	本部	正华		年 2 月 10 日	年 2 月 10 日	年 8 月 10 日	责任 担保						司 的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本 部	新 乡 正 华	300	2014 年 3 月 3 日	2014 年 3 月 3 日	2014 年 9 月 3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否	是	母 公 司 司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本 部	新 乡 正 华	400	2014 年 3 月 21 日	2014 年 3 月 21 日	2014 年 9 月 21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否	是	母 公 司 司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本 部	氯 碱 发 展	1,250	2013 年 8 月 29 日	2013 年 8 月 29 日	2014 年 2 月 28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是	否		否	是	母 公 司 司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本 部	氯 碱 发 展	1,500	2013 年 10 月 10 日	2013 年 10 月 10 日	2014 年 4 月 10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是	否		否	是	母 公 司 司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本 部	氯 碱 发 展	1,750	2013 年 9 月 26 日	2013 年 9 月 26 日	2014 年 3 月 26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是	否		否	是	母 公 司 司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本 部	氯 碱 发 展	1,750	2013 年 9 月 10 日	2013 年 9 月 10 日	2014 年 3 月 9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是	否		否	是	母 公 司 司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本 部	氯 碱 发 展	1,000	2013 年 8 月 15 日	2013 年 8 月 15 日	2014 年 2 月 15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是	否		否	是	母 公 司 司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本 部	氯 碱 发 展	1,000	2013 年 12 月 26 日	2013 年 12 月 26 日	2014 年 6 月 26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是	否		否	是	母 公 司 司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氯 碱	1,200	2013	2013	2014	连 带	是	否		否	是	母 公 司 司

司	本部	发展		年 12 月 24 日	年 12 月 24 日	年 6 月 24 日	责任 担保						司 的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本 部	氯碱 发展	1,550	2013 年 11 月 26 日	2013 年 11 月 26 日	2014 年 5 月 26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是	否		否	是	母 公 司 司 的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本 部	工 商 银 行 平 顶 山 分 行	1,000 万美 元	2013 年 1 月 24 日	2013 年 1 月 24 日	2014 年 1 月 3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是	否		是	是	母 公 司 司 的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本 部	工 商 银 行 平 顶 山 分 行	1,000 万美 元	2013 年 2 月 14 日	2013 年 2 月 14 日	2014 年 1 月 3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是	否		是	是	母 公 司 司 的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本 部	工 商 银 行 平 顶 山 分 行	1,000 万美 元	2013 年 2 月 20 日	2013 年 2 月 20 日	2014 年 1 月 3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是	否		是	是	母 公 司 司 的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本 部	工 商 银 行 平 顶 山 分 行	700 万美 元	2013 年 3 月 13 日	2013 年 3 月 13 日	2014 年 2 月 25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是	否		是	是	母 公 司 司 的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本 部	工 商 银 行 平 顶 山 分 行	1,275 万美 元	2013 年 3 月 21 日	2013 年 3 月 21 日	2014 年 3 月 3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是	否		是	是	母 公 司 司 的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本 部	工 商 银 行 平 顶 山 分 行	2,025 万美 元	2013 年 4 月 11 日	2013 年 4 月 11 日	2014 年 3 月 24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是	否		是	是	母 公 司 司 的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本 部	工 商 银 行 平 顶 山 分 行	2,150 万美 元	2013 年 5 月 22 日	2013 年 5 月 22 日	2014 年 4 月 28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是	否		是	是	母 公 司 司 的 控子 股 公 公 司 司
本公 司	公 司	工 商	2,350	2013	2013	2014	连 带	是	否		是	是	母 公 司 司

司	本部	银行 平顶 山分 行	万美 元	年 6 月 18 日	年 6 月 18 日	年 6 月 2 日	责任 担保						司 的 控 股 子 公 司
本公 司	公 司 本 部	工商 银行 平顶 山分 行	2,300 万美 元	2013 年 7 月 11 日	2013 年 7 月 11 日	2014 年 7 月 3 日	连带 责任 担保	否	否		是	是	母 公 司 的 控 股 子 公 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8,151.44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9,5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7,651.4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4.5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18,151.44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7,651.4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7,651.44					

(三)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的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	资产注入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	在收购报告中承诺	2010 年长期有效	否	否	2013 年 5 月 30 日公司八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及收购股权的议案》，本公司将收购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与控股股东协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

<p>报告中所作承诺</p>		<p>集团 有限 责任 公司</p>	<p>持本 公司 根据 其业 务发 展需 要,由 本公 司选 择合 适的 机 以自 有资 金收 购、 定增 或其 他方 式,整 合尼 龙化 工产 业,构 建完 整的 尼龙 化工 产业 链。</p>			<p>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所持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目前该项工作正在推进过程中。其他尼龙产业链资产,由于权属等待规范事项尚未完全解决,目前尚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p>	<p>指引第 4 号》要求,尽快规范上述承诺。</p>
----------------	--	--------------------------------	------------------------------------------------------------------------------------------------------------------------------------------------------------------------------------------------------------------------	--	--	------------------------------------------------------------------------------------------------	-----------------------------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报告期内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仍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公司治理情况

除下述情形：（1）部分土地和部分房屋建筑物由于政策等原因一直未能办理过户手续，使资产归属问题未能明确；（2）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仍未建立董事、监事激励机制和奖励制度，未能达到治理准则要求外，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的有关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关于（1），公司将积极与政府有关部门进行沟通，争取早日解决。

关于（2），公司目前正在积极研究有关政策，争取早日建立相关制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股东情况

(一)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1,47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2.95	234,172,100	0	0	无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0.64	2,824,802	402,338	0	未知
吴创	其他	0.60	2,650,000	-50,000	0	未知
林云方	其他	0.53	2,330,000	50,000	0	未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0.39	1,735,317	132,400	0	未知

孙杰	其他	0.36	1,600,000	1,600,000	0	未知
王志群	其他	0.34	1,500,000	1,500,000	0	未知
林凌	其他	0.32	1,417,851	1,417,851	0	未知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0.32	1,400,000	1,400,000	0	未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0.27	1,216,100	1,216,100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4,172,1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824,802		人民币普通股		
吴创		2,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林云方		2,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735,317		人民币普通股		
孙杰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志群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林凌		1,417,851		人民币普通股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1,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216,1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				

	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持股变动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邹源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尚贤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董超	独立董事	选举	新任
赵静	独立董事	选举	新任

第九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一、 财务报表（附后）
- 二、 财务报表附注（附后）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 公司章程文本。

董事长：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8日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6月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原中国神马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中国神马帘子布(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原神马集团”)独家发起,以其第一期工程兴建的生产线为主体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3年6月开始筹建,6月26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筹建登记,注册号为(筹字)010号,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1993年11月3日募集发行国有法人股16500万股、流通股5500万股,1993年12月16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正式注册登记成立。本公司首次发行之股票于1994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后,于1994年8月实施“10股送2股”增资,1997年7月实施“10配3”、1998年12月实施“10配5”两次配股增资,2001年7月实施资本公积“10股转增1股”增资。上述增资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56628万股。

2006年4月7日,本公司实施了定向回购方案,原神马集团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2400万股国有法人股抵偿其对本公司的占用资金及利息74524万元。回购股份于该日注销,公司总股本由56628万股变更为44228万股,原神马集团持有的国有法人股由42471万股变更为30071万股。

2006年4月17日,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原神马集团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2006年4月13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10股支付4.7股股票对价,共向流通股股东支付6653.79万股。股改方案实施后,原神马集团持有的股份由30071万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3417.21万股,流通股股东持有的股份由14157万股变更为20810.79万股,本公司总股本仍为44228万股。

2009年10月31日,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吸收合并原神马集团,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共拥有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列麦”)、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帘子布发展”)两家子公司。

(二) 公司经营范围

帘子布、工业用布、化学纤维及制品的制造、加工、销售;帘子布原辅材料、纺织机械的经销。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苯、粗苯、重质苯、环己烷、己二胺、硝酸、氢气、

液氮、液氨、环己烯的采购和销售。房屋租赁（限公司分支机构经营）。

（三） 公司注册地址及组织形式等

公司注册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中路 63 号

法定代表人：王良

注册登记号：410000100002580

注册资本：人民币 442,280,000 元

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四） 公司所在行业

工业纺织行业。

（五） 母公司以及最终实际控制人的名称

由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52.95%的股权，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因此，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河南省国资委持有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65.15%的股权，因此，本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国资委。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 年）》及其应用指南和解释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除有特殊说明外，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

本公司的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合并方编制财务报表时,在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情况下,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起,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的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期间不早于双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

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一个企业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另一个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母公司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同时，对母公司虽然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某种安排，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则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对公司作为发起机构对其具有控制权的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母公司也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以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报告期和比较期，均没有发生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情况。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 母公司、子公司会计政策、会计期间的统一

母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子公司的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业务在初始发生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在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报表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以母公司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反映,该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差额转入“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方法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初始确认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本公司若有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则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或以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再将任何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较大金额”标准，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决定。

(5)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在初始确认时按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加上相关交易费用计量。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值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7) 其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时，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

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方法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计提减值准备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小于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则将减记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100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向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对外贸易及国内三资业务	对外贸易及国内三资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作为单独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对外贸易及国内三资业务	对外贸易皆采用信用证结算，国内三资业务采用信用证及合同约定，回款期较短，以前年度实际损失率为 0，故此业务不提取坏账准备。

3.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2	2
1—2 年	6	6
2—3 年	12	12
3—4 年	25	25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80	80
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应收款项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	

	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上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	---------------------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证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情况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5. 如有以下确凿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不能够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应当将此项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①债务单位已撤销；②债务单位已破产；③债务单位资不抵债；④债务单位现金流量严重不足；⑤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导致债务单位停产且在短期内无法偿还债务；⑥债务单位已注销等。

6. 应收款项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转回，且转回后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项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存货分类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按计划成本核算；自制半成品、产成品的入库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领用采用加权平均法。在产品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

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对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取得时按计划成本计价，领用时按实际成本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核算。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以下简称“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③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⑤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成本法下，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3)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权益法下，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专项储备。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应当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能够决定子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够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公司与其他方一起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为公司的合营企业。共同控制是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当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由公司与其他方表示一致意见才能确定时，表明公司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共同控制。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重大影响是公司对联营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该投资性房地产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包括：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3. 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对按照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类似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类似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方法。

4.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高者确定。估计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5. 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当本公司改变投资性房地产用途时，将相关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其他资产，并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其他资产的入账价值。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融资租赁设备。

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2)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3)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4)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

(6)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7)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4.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1-5	1.90-4.95
机器设备	5-14	1-5	6.79-19.80
运输设备	12	1-5	7.92-8.25
电子设备	5	1-5	19.00-19.80
融资租赁设备	5-14	1-5	6.79-19.80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对于固定资产,公司在每期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2)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5)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计价方法：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按上述的“4.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按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7.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本公司发生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1) 与该后续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如有替换部分，扣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内摊销。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是指公司因借款或发行公司债券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

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4. 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继续进行。

5. 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符合无形资产定义中的可辨认性标准：

(1) 能够从企业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者与相关合同、资产或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者交换。

(2) 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无论这些权利是否可以从企业或其他权利和义务中转移或者分离。

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的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 无形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

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4. 无形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租赁使用年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九) 预计负债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确认的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

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执行。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4.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二十一) 与回购本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回购本公司股份，按照成本法确定对应的库存股成本。

注销的库存股成本高于对应股本成本的，依次冲减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的金额；注销的库存股成本低于对应股本成本的，增加资本公积。

转让的库存股，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增加资本公积；转让收入低于库存股成本的，依次冲减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二十二)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营业收入

实现。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化纤织造类、氯碱化工类等，一般的收入确认时点为：向客户发货并开具发票后确认收入。其中：

(1) 化纤织造类产品分为内贸产品和出口产品：①内贸产品基本上是客户自提，自客户从公司仓库提货后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②出口产品在货物已发出，并于报关出口之日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

(2) 氯碱化工类产品全部为内贸产品，发货方式分为客户自提和本公司负责送货，相应的收入确认时点为：①在自提货物中，除离子膜碱的几个大客户是由客户验收产品后，再由公司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外，其他客户自客户从公司仓库提货后，由公司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②本公司负责送货的部分产品，自客户接收产品后，由公司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①已完工作的测量。②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③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

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定义：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类型及区分标准：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期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投入使用后，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在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在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情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

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视情况不同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当期收益。

(二十四) 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 (2)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①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②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① 企业合并；
- ②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五） 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六） 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本公司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一是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本公司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

（二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否。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无	无	无	无
---	---	---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否。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无	无	无	无

(二十八)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否。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无	无	无	无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否。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无	无	无

(二十九)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职工薪酬包括：①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②职工福利费；③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④住房公积金；⑤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⑥非货币性福利；⑦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⑧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将应确认的职工薪酬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但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下称“辞退福利”）除外。

(1) 辞退福利是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辞退福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该计划或建议包括：拟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的职工所在部门、职位及数量；根据有关规定按工作类别或职位确定的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补偿金额；拟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的时间等。

辞退计划或建议经过公司权力机构的批准，除因付款程序等原因使部分付款推迟至一年以上外，辞退工作一般应当在一年内实施完毕。

②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2) 公司如有实施的职工内部退休计划, 虽然职工未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 但由于这部分职工未来不能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 公司承诺提供实质上类似于辞退福利的补偿, 符合上述辞退福利计划确认预计负债条件的, 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 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 不在职工内退后各期分期确认因支付内退职工工资和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而产生的义务。

(三十) 资产减值

1. 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除存货、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未担保余值和金融资产(不含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 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 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 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 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 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三、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生产和流通中各环节的新增价值和商品附加值	基本税率 17%, 水、汽税率 13%
营业税	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 5%,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平顶山国家税务局平国税函【2007】58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博列麦享受“两免三减半”企业所得税优惠资格，实际获利年度为2008年度。

同时，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8]39号）的规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原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五免五减半”等定期减免税优惠的企业，新税法施行后继续按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的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满为止；但因未获利而尚未享受税收优惠的，其优惠期限从2008年度起计算。故博列麦2008年、2009年度为免税年度；自2010年1月1日，适用的所得税率为12.5%，2013年1月1日起适用的所得税率恢复为25%。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南环路东段	化纤织造	1100万美元	制造和销售安全气囊丝产品	4303.07万元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叶县龚店乡平顶山化工产业集聚区沙河三路南	工业纺织	26000万元	制造、销售：帘子布、工业用布、化学纤维及制品、帘子布原辅材料、纺织机械	26000万元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51	51	是	31,691,000.65		

平顶山神马帘 子布发展有限 公司	100	100	是			
------------------------	-----	-----	---	--	--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464.85			2,533.04
小计			464.85			2,533.04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66,560,596.51			707,408,845.75
美元	9,860,803.06	6.1794	60,933,643.27	10,188,221.52	6.0969	62,116,567.78
欧元	6,004,904.56	8.6553	51,974,227.90	9,633,279.87	8.4189	81,101,619.89
瑞士法郎	688.76	6.8336	4,706.71	688.76	6.8336	4,706.71
英镑	7.45	10.1611	75.70	7.45	10.0556	75.70
小计			1,079,473,250.09			850,631,815.83
其他货币 资金：						
人民币			270,354,715.81			139,251,105.95
美元						
欧元						
瑞士法郎						
英镑						
小计			270,354,715.81			139,251,105.95
合计			1,349,828,430.75			989,885,454.82

注 1：期末银行存款中有 5 年期定期存款 3 亿元，期限自 2012 年至 2017 年，详见附注七、（四）。

注 2：期末银行存款中有存放在关联方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额 58,494,876.07 元。

注 3：期末其他货币资金 270,354,715.81 元，其中：

项 目	金 额
-----	-----

承兑汇票保证金	235,351,033.60
信用证保证金	35,000,000.00
信用卡	3,682.21
合 计	270,354,715.81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94,681,036.63	640,743,665.31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594,681,036.63	640,743,665.3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本公司期末已经质押票据金额 92,142,046.19 元，金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慈溪市洁达纳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014-3-21	2014-9-21	10,000,000.00	
新疆浦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1-24	2014-7-24	10,000,000.00	
郑州市豫北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14-3-6	2014-9-6	10,000,000.00	
慈溪市洁达纳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014-2-11	2014-8-11	6,800,000.00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2-19	2014-8-19	5,495,149.83	
合 计			42,295,149.83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1) 本公司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2) 本公司期末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票据金额 759,848,024.50 元，期末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票据金额 0 元，期末公司已经背书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前五名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2014-6-24	2014-12-24	1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湖北亨鑫达贸易有限公司	2014-4-29	2014-10-29	8,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江苏华大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6-19	2014-12-19	5,8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6-26	2014-12-26	5,51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温州永丰塑料物资有限公司	2014-6-20	2014-12-20	5,001,675.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34,811,675.00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212,785,424.23 元；

期末用于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92,142,046.19 元，全部用于申请短期借款，其中：18,143,296.00 元质押给了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质押合同编号为：p141003401；73,998,750.19 元质押给了工商银行建东支行，质押合同编号为：2014 年（营部）字 0097 号。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 重大并单 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434,403,682.12	45.30	29,449,436.60	6.78	233,248,301.61	37.07	25,426,328.99	10.90
对外贸易 及国内三 资业务组 合	518,069,809.60	54.02			389,342,326.68	61.89		
组合小计	952,473,491.72	99.32	29,449,436.60	3.09	622,590,628.29	98.96	25,426,328.99	4.08
单项金额 虽不重大 但单项计 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 账款	6,547,705.93	0.68	6,547,705.93	100.00	6,547,705.93	1.04	6,547,705.93	100.00
合计	959,021,197.65	100.00	35,997,142.53	3.75	629,138,334.22	100.00	31,974,034.92	5.08

应收账款风险分类判断标准：单项金额为 10,000,000.00 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为金额重大的

应收账款。

对外贸易及国内三资业务组合：鉴于对外贸易业务皆采用信用证结算，国内三资业务采用信用证及合同约定，回款期较短，以前年度实际损失率为 0，即不存在按期不能收回的风险，故公司对此类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账龄 5 年以上的，已无业务往来的、无法联系的和多次催收无果的应收款项；公司对此类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9,720,435.66	92.02	7,994,408.72	198,565,055.15	85.13	3,971,301.11
1 至 2 年	2,885,657.89	0.66	173,139.47	2,885,657.89	1.24	173,139.47
2 至 3 年	2,693,891.69	0.62	323,267.00	2,693,891.69	1.15	323,267.00
3 至 4 年	3,776,679.28	0.87	944,169.82	3,776,679.28	1.62	944,169.82
4 至 5 年	823,874.99	0.19	411,937.50	823,874.99	0.35	411,937.50
5 年以上	24,503,142.61	5.64	19,602,514.09	24,503,142.61	10.51	19,602,514.09
合计	434,403,682.12	100.00	29,449,436.60	233,248,301.61	100.00	25,426,328.99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销货款(含 25 户)	6,547,705.93	6,547,705.93	100.00	5 年以上款项，已无业务往来的、无法联系的和多次催收无果的应收款项；公司对此类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6,547,705.93	6,547,705.93	100.00	

2. 本报告期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本报告期无通过重组等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

3.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57,529.00	1,150.58

合计			57,529.00	1,150.58
----	--	--	-----------	----------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6,646,208.29	1年以内	5.91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44,207,224.37	1年以内	4.61
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150,080.00	1年以内	4.19
捷克科特纳	非关联方	28,178,002.72	1年以内	2.94
欧洲米其林(匈牙利)	非关联方	27,907,124.77	1年以内	2.91
合计		197,088,640.15		20.56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3,883,707.77	0.40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9,228,943.03	2.01
中国神马集团橡胶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569,403.64	0.16
平顶山市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4,768,121.23	1.54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23,295,517.15	2.43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6,646,208.29	5.91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9,595,383.33	2.04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44,207,224.37	4.61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5,906,988.46	0.62
合计		189,101,497.27	19.72

7. 公司报告期无终止确认应收账款的情况。

8. 公司报告期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四) 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0,227,694.10	92.15	205,853,475.29	93.42
1-2年	5,406,380.12	2.93	5,398,842.34	2.45

2-3年	7,487,380.00	4.05	7,487,380.00	3.40
3年以上	1,611,263.63	0.87	1,611,263.63	0.73
合计	184,732,717.85	100.00	220,350,961.26	100.00

2. 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北化工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51,823,536.97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公司华中分公司	非关联方	27,744,285.76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控股股东	24,553,286.20	1年以内	预付电费款
南京帝斯曼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42,678.15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新乡群翔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81,621.29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124,145,408.37		

3.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24,553,286.20		26,125,190.23	
合计	24,553,286.20		26,125,190.23	

（五）应收利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895,000.00			15,895,000.00

期末应收利息余额为本公司在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年期定期存款3亿元产生的利息。

（六）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41,424,904.16	100.00	26,319,908.79	63.54	35,897,531.24	100.00	26,214,588.42	73.03
组合小计	41,424,904.16	100.00	26,319,908.79	63.54	35,897,531.24	100.00	26,214,588.42	73.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1,424,904.16	100.00	26,319,908.79	63.54	35,897,531.24	100.00	26,214,588.42	73.03

其他应收款风险分类判断标准：单项金额为 10,000,000.00 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为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066,102.52	17.05	136,111.47	1,538,729.60	4.29	30,774.59
1至2年	52,514.84	0.13	3,134.38	52,514.84	0.14	3,150.89
2至3年	1,722,369.11	4.16	206,684.29	1,722,369.11	4.80	206,684.29
3至4年	60,500.00	0.15	15,125.00	60,500.00	0.17	15,125.00
4至5年	199,601.68	0.48	99,800.84	199,601.68	0.56	99,800.84
5年以上	32,323,816.01	78.03	25,859,052.81	32,323,816.01	90.04	25,859,052.81
合计	41,424,904.16	100.00	26,319,908.79	35,897,531.24	100.00	26,214,588.42

(3)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报告期内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本报告期无通过重组等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3.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93,809.64	1,876.19	93,809.64	1,876.19
合计	93,809.64	1,876.19	93,809.64	1,876.19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平顶山市财政局的款项 32,428,005.11 元,该款项性质及形成原因为所得税返还款及其他款项,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平顶山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30,749,734.11	5 年以上	74.23	所得税返还款
		1,678,271.00	2-3 年	4.05	其他款项
平顶山火车站	非关联方	534,906.71	1 年以内	1.29	预付运费
平顶山中级法院	非关联方	392,135.00	1 年以内	0.95	往来欠款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海关	非关联方	331,721.90	5 年以上	0.80	往来欠款
北京新纶公司	非关联方	267,585.20	5 年以上	0.65	往来欠款
合计		33,954,353.92		81.97	

7.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控股股东	93,809.64	0.22
平顶山市三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0,000.00	0.02
合计		103,809.64	0.24

8. 公司报告期无终止确认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9. 公司报告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七) 存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5,315,905.75		155,315,905.75	102,368,339.27		102,368,339.27
在产品	135,200,843.16		135,200,843.16	132,045,174.13		132,045,174.13
库存商品	361,226,896.86		361,226,896.86	250,028,357.59		250,028,357.59
委托加工物资	1,912,038.93		1,912,038.93	2,037,141.50		2,037,141.50
包装物	2,016,340.00		2,016,340.00	2,359,067.68		2,359,067.68
合计	655,672,024.70		655,672,024.70	488,838,080.17		488,838,080.17

(八)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9	49	63,322,070.45	48,641,167.62	14,680,902.83	164,800,240.38	3,064,793.03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9	49	5,214,364,859.05	2,496,293,108.65	2,718,071,750.40	7,063,092,430.97	109,089,937.2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4	14	3,933,151,507.57	2,891,480,890.93	1,041,670,616.64	88,248,202.10	34,216,607.98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权益法	766,213.00	5,678,587.65	1,501,748.58	7,180,336.23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799,301,024.72	1,168,916,381.00	53,454,069.24	1,222,370,450.2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40,000,000.00	143,843,561.21	1,990,325.12	145,833,886.33
合计		940,067,237.72	1,318,438,529.86	56,946,142.94	1,375,384,672.8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9	49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9	4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4	14				2,800,000.00

合计						2,800,000.00
----	--	--	--	--	--	--------------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4,417,886,198.02				4,408,457,082.6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48,429,728.57				748,429,728.57
机器设备	3,651,696,693.52		7,766,160.66	17,061,221.08	3,642,401,633.10
运输设备	17,759,775.93			134,055.00	17,625,720.93
电子设备					
融资租赁设备					
		本期 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333,769,216.43		80,136,665.44	15,394,005.48	2,398,511,876.3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4,732,769.48		10,318,061.31		165,050,830.79
机器设备	2,169,829,369.46		69,106,192.71	15,332,723.51	2,223,602,838.66
运输设备	9,207,077.49		712,411.42	61,281.97	9,858,206.94
电子设备					
融资租赁设备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84,116,981.59				2,009,945,206.2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93,696,959.09				583,378,897.78
机器设备	1,481,867,324.06				1,418,798,794.44
运输设备	8,552,698.44				7,767,513.99
电子设备					
融资租赁设备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融资租赁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84,116,981.59				2,009,945,206.2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93,696,959.09				583,378,897.78

机器设备	1,481,867,324.06			1,418,798,794.44
运输设备	8,552,698.44			7,767,513.99
电子设备				
融资租赁设备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期末本公司的涤纶丝项目停产导致该生产线固定资产暂时闲置，并按照正常折旧年限继续计提折旧，该部分固定资产详细情况如下表：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21,872,708.83	3,765,837.12		18,106,871.71
机器设备	141,253,746.28	79,431,096.15		61,822,650.13
运输设备	84,000.00	51,975.00		32,025.00
合计	163,210,455.11	83,248,908.27		79,961,546.84

3. 本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本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妥产权证书时间
神马股份及子公司部分生产及办公房屋	涉及房产数量较大	2014年底

说明：本公司之子公司博列麦于2009年签订合同，为已取得的400万欧元借款，将博列麦账面原值8,661.275万元的机器设备抵押给德国投资与开发有限公司，经平顶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湛河分局2010年7月1日、国家外汇管理局2010年8月16日登记后生效。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净值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净值
重点节能技改项目	21,777,138.55		21,777,138.55	21,777,138.55		21,777,138.55
1万吨锦纶66中低旦工业丝技改项目-填平补齐	8,889,868.29		8,889,868.29	8,539,868.29		8,539,868.29
20000吨锦纶66	82,430,558.98		82,430,558.98	20,100,422.41		20,100,422.41

高性能浸胶帘子布项目						
己内酰胺项目	14,840,585.55		14,840,585.55	12,676,622.19		12,676,622.19
湛华棚户区项目	52,340,830.00		52,340,830.00	45,876,580.00		45,876,580.00
新建工业丝仓库	9,758,399.00		9,758,399.00	7,333,700.00		7,333,700.00
地毯丝增产技改	14,261,577.70		14,261,577.70	14,166,615.70		14,166,615.70
装备升级项目	9,866,739.10		9,866,739.10			
5000吨锦纶66安全气囊丝项目	16,918,937.88		16,918,937.88			
合计	231,084,635.05		231,084,635.05	130,470,947.14		130,470,947.14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万元)					
重点节能技改项目	2,456.00	21,777,138.55				
1万吨锦纶66中低旦工业丝技改项目-填平补齐	5,000.00	8,539,868.29	350,000.00			
20000吨锦纶66高性能浸胶帘子布项目	98,617.00	20,100,422.41	62,330,136.57			
己内酰胺项目	4,500.00	12,676,622.19	2,163,963.36			
湛华棚户区项目	7,320.38	45,876,580.00	6,464,250.00			
新建工业丝仓库	1,030.00	7,333,700.00	2,424,699.00			
地毯丝增产技改	2,000.00	14,166,615.70	94,962.00			
装备升级项目	21,800.00		9,866,739.10			
5000吨锦纶66安全气囊丝项目	16,981.96		16,918,937.88			
合计		130,470,947.14	100,613,687.91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化率(%)		
重点节能技改项目	在建				自筹	21,777,138.55
1万吨锦纶66中低旦工业丝技改项目	在建				自筹	8,889,868.29
20000吨锦纶66高性能浸胶帘子布项目	在建				自筹	82,430,558.98
己内酰胺项目	在建				自筹	14,840,585.55
湛华棚户区项目	在建				自筹	52,340,830.00
新建工业丝仓库	在建				自筹	9,758,399.00
地毯丝增产技改	在建				自筹	14,261,577.70
装备升级项目	在建				自筹	9,866,739.10
5000吨锦纶66安全气囊丝项目	在建				自筹	16,918,937.88
合计						231,084,635.05

期末在建工程中湛华棚户区项目为公司代建项目,期末代收的资金余额详见五、(二十四)。

(十二) 工程物资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专用材料	1,287,591.66		1,287,591.66	
专用设备				
合计	1,287,591.66		1,287,591.66	

(十三)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原因
机器设备	427,075.18	422,955.88	出售、报废

(十四)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151,473,655.69			151,473,655.69
土地使用权	149,706,085.27			149,706,085.27
应用软件	1,408,596.06			1,408,596.06
技术使用权	358,974.36			358,974.36
盐业采矿权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4,409,438.88	1,577,606.70		25,987,045.58
土地使用权	22,974,030.63	1,497,061.5		24,471,092.13
应用软件	1,357,630.42	44,647.74		1,402,278.16
技术使用权	77,777.83	35,897.46		113,675.29
盐业采矿权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7,064,216.81			125,486,610.11

土地使用权	126,732,054.64			125,234,993.14
应用软件	50,965.64			6,317.90
技术使用权	281,196.53			245,299.07
盐业采矿权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应用软件				
技术使用权				
盐业采矿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7,064,216.81			125,486,610.11
土地使用权	126,732,054.64			125,234,993.14
应用软件	50,965.64			6,317.90
技术使用权	281,196.53			245,299.07
盐业采矿权				

本期摊销额 1,577,606.70 元。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308,694.08	308,694.08
开办费		
可抵扣亏损	2,280,399.06	2,280,399.06
安全费用		
合 计	2,589,093.14	2,589,093.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合 计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579,262.83	14,238,461.76
可抵扣亏损	225,216,919.46	221,074,764.35
合 计	240,796,182.29	235,313,226.1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7 年	105,532,219.85	105,532,219.85	
2018 年	778,766,837.56	778,766,837.56	

2019年	16,568,620.42		
合计	900,867,677.83	884,299,057.41	

4.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小计	
可抵扣差异项目	
坏账准备	62,317,051.32
存货跌价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安全费用	
可抵扣亏损	900,867,677.83
小计	963,184,729.15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58,188,623.34	4,128,427.98			62,317,051.32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58,188,623.34	4,128,427.98			62,317,051.32

(十七)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395,550,000.00	324,87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833,681,800.00	2,500,210,865.44
保理借款		
合计	2,229,231,800.00	2,825,080,865.44

短期借款的说明：

期末质押借款含应收票据质押和权利质押，其中：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申请短期借款 4,968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为：P131003401，工商银行建东支行申请短期借款 6,600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为：2014 年（营部）字 0097 号，以上两笔短期借款为应收票据质押；向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申请短期借款 27,487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分别为：郑银流借字第 01120130010054913（18,000 万元）、郑银流借字第 01120130010057385 号（9,487 万元），以本公司的 3 亿元定期存单质押；兴业银行申请短期借款 500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兴银豫借字第 2013278 号。

2.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八)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680,000,000.00	238,377,878.51
商业承兑汇票	270,000,000.00	325,727,933.98
合计	950,000,000.00	564,105,812.49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将到期的金额 950,000,000.00 元。

(十九)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661,081,624.89	153,786,762.13
1-2 年	39,010,859.01	42,737,598.15
2-3 年	4,333,900.47	4,333,900.47
3 年以上	10,287,003.38	11,800,785.51
合计	714,713,387.75	212,659,046.26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平顶山神马地毯丝有限公司	10,569,814.34	10,569,814.34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03,649,288.17	
中平能化集团天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00,000.00	1,364,701.45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5,586,398.05	3,833,596.80

平顶山市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391,736.00	799,362.96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620,000.00	5,671,684.86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10,000.00	160,000.00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20,000.00	158,501.00
平顶山平煤设计院有限公司		13,470.90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8,349.00	63,351.80
平顶山市三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813,291.73	2,350,194.33
合 计	423,648,877.29	24,984,678.44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主要系公司应付施工单位的工程款,由于工程尚未竣工,合同仍在执行中。

(二十) 预收账款

1. 预收帐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57,201,979.84	60,935,516.55
1-2年	713,928.96	713,928.96
2-3年	440,232.37	440,232.37
3年以上	1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58,456,141.17	62,189,677.88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单位款项的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66,783.54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24,651.24	24,651.24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2,785.15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640.01	2,640.0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092,198.43	481,633.25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402.59
上海神马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14,219,489.68	848,895.78

3.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0,000.00	156,106,604.56	156,221,741.04	284,863.52
二、职工福利费		19,684,292.75	18,509,097.96	1,175,194.79
三、社会保险费	14,763,220.02	44,092,326.12	45,941,130.16	12,914,415.98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4,949,365.06	11,829,491.49	13,707,377.73	3,071,478.82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4,982,110.37	29,530,626.28	31,033,752.43	3,478,984.22
3. 年金缴费				
4. 失业保险费	4,657,291.05	2,732,208.35	1,200,000.00	6,189,499.40
5. 工伤保险费	174,453.54			174,453.54
6.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6,123,759.66	18,123,123.51	22,676,932.12	1,569,951.05
五、辞退福利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84,708.11	5,230,683.15	4,410,700.35	13,604,690.91
七、非货币性福利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58,764.00	58,764.00	
九、其他		409,630.00	409,630.00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34,071,687.79	243,705,424.09	248,227,995.63	29,549,116.25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86,583,880.85	-90,239,530.15
营业税	23,683.00	20,158.40
企业所得税	-11,123,442.00	-10,257,482.62
个人所得税	220,446.83	336,950.24
城建税	148,285.38	248,971.04
印花税	0.01	1,241,579.41
土地使用税	66,667.44	2,429,238.36
房产税	1,260,844.96	1,235,375.31
资源税		
矿产资源补偿费		
教育费附加	63,502.93	106,653.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804.22	71,102.58
车船使用税		
合 计	-95,889,088.08	-94,806,983.53

(二十三)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25,735.33	124,489.1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合 计	125,735.33	124,489.18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648,295,168.61	168,059,721.71
1-2 年	3,040,996.73	3,040,996.73
2-3 年	35,895,151.53	36,468,618.88
3 年以上	10,606,108.54	10,606,108.54
合 计	697,837,425.41	218,175,445.86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44,700,000.00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73,467.35
中平能化集团天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中国神马集团橡胶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	2,200.00
合 计	7,200.00	45,280,667.35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项 目	金额	账龄	性质
德国 PHP 公司	42,159,970.40	2-5 年	博列麦股东配套资金借款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客户名称	金额	内容
德国 PHP 公司	42,159,970.40	博列麦股东配套资金借款
住房资金	66,765,690.17	代收湛华棚户区项目房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485,141,259.35	押汇借款
英威达国际有限公司	34,616,185.79	货款
合 计	628,683,105.71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8,367,560.00
合 计	20,000,000.00	28,367,56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5,000,000.00

抵押借款		3,367,560.00
信用借款		
合计	20,000,000.00	28,367,56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没有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款项。

(2)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德国 DEG	2007-7-2	2014-3-15	欧元	浮动			400,000.00	3,367,560.00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分行	2013/7/12	2014/1/12	人民币	浮动				5,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分行	2013/7/12	2014/10/22	人民币	浮动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400,000.00	28,367,560.00

注：国家开发银行河南分行借款为下属子公司帘子布发展取得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天然气替代油技术拨款	190,424.93	190,424.93
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及清洁生产拨款	18,714.29	18,714.29
生产废水深度治理改造及中水回用工程拨款	71,428.57	71,428.57
1万吨66中低旦丝工业丝项目拨款	964,285.71	964,285.71
合计	1,244,853.50	1,244,853.50

其他流动负债说明：以上项目为公司计入“递延收益”科目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在下期转入利润表金额。

(二十七)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75,000,000.00	325,000,000.00
信用借款	105,880,000.00	105,880,000.00
合计	480,880,000.00	430,88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平顶山市财政局	2004/12/22		人民币			5,880,000.00		5,88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分行	2012/1/13	2015/1/12	人民币	6.65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3/7/12	2021/7/11	人民币	浮动		375,000,000.00		325,000,000.00
合计						480,880,000.00		430,880,000.00

平顶山市财政局款项为 2004 年拨付的用于公司 6,000 吨高模低缩项目的国债转贷资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分行借款 3.75 亿元为下属子公司帘子布发展取得借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为 4 亿元，担保合同编号：B1341100096。

(二十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及清洁生产拨款	13,749.98				13,749.98	与资产相关
废水治理拨款	982,142.86				982,142.86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替代油技术拨款	1,571,005.65				1,571,005.65	与资产相关
纺丝油烟废气和己二胺废气治理专项拨款	2,700,000.00				2,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万吨66中低旦丝工业丝项目拨款	10,607,142.87				10,607,142.87	与资产相关
生产废水深度治理改造及中水回用工程拨款	5,642,857.15				5,642,857.1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1,516,898.51				21,516,898.51	

注：期末递延收益余额均为公司以前年度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尚未摊销的金额。

(二十九) 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条件股份	442,280,000.00						442,280,000.00
股份总数	442,280,000.00						442,280,000.00

(三十)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62,889,239.68			1,762,889,239.68
其他资本公积	71,503,565.91			71,503,565.91
合计	1,834,392,805.59			1,834,392,805.59

(三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32,935,471.87			232,935,471.87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32,935,471.87			232,935,471.87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17,277,550.1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17,277,550.1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167,555.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5,109,995.04	

（三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440,550,865.75	3,019,968,751.99
其他业务收入	4,114,599,344.71	5,741,860,943.35
营业成本	5,263,193,760.66	8,507,213,010.6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化纤织造	1,440,550,865.75	1,219,284,799.94	1,635,598,768.13	1,474,221,605.39
氯碱化工			1,371,328,398.94	1,302,839,830.19
热电			13,041,584.92	10,799,117.53
合 计	1,440,550,865.75	1,219,284,799.94	3,019,968,751.99	2,787,860,553.11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帘子布	644,473,510.44	553,887,645.70	928,577,751.90	844,478,803.51
工业丝	796,077,355.31	665,397,154.24	707,021,016.22	629,742,801.88
树脂粉			815,012,783.75	861,902,975.90
烧碱			306,307,105.97	175,021,117.41
液氯			13,907,480.35	63,804,049.66
盐酸			1,081,868.09	6,367,435.46
电力			8,330,433.47	7,111,509.78
热力			4,033,960.30	3,010,416.60
盐水			15,900,216.57	6,848,083.18

高聚合度聚氯乙烯			5,671,024.13	5,573,096.99
氢氧化钾			130,539,314.46	100,921,338.17
其他			83,585,796.78	83,078,924.57
合计	1,440,550,865.75	1,219,284,799.94	3,019,968,751.99	2,787,860,553.11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766,640,109.36	654,933,540.44	2,453,639,863.21	2,293,110,101.61
国外	673,910,756.39	564,351,259.50	566,328,888.78	494,750,451.50
合计	1,440,550,865.75	1,219,284,799.94	3,019,968,751.99	2,787,860,553.11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天脊实业有限公司	623,106,837.54	11.22
平顶山市宏图化工有限公司	401,025,640.92	7.22
平顶山市国通化工有限公司	176,837,606.78	3.18
平顶山市国喜化工有限公司	174,596,877.52	3.14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59,005,905.32	2.86
合计	1,534,572,868.08	27.62

营业收入的说明：上年同期数包含氯碱发展 1-6 月数据。

（三十四）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47,086.45	580,174.95	3%、5%
城建税	4,999,928.97	4,609,487.48	7%、5%、1%
教育费附加	2,142,826.72	2,087,050.37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21,020.11	1,391,366.94	2%
资源税		2,331,873.76	8元/吨
合计	8,710,862.25	10,999,953.50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装卸费	30,771,116.17	32,395,199.90
职工薪酬	7,587,085.59	6,903,542.65
销售服务及代理费	8,977,043.07	5,254,793.27
会议及差旅费	1,519,290.05	1,330,967.00
广告宣传费	423,199.88	356,270.03
办公及修理费	1,291,170.32	516,519.10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717,445.28	1,460,484.78
其他	978,029.17	840,725.84
合 计	53,264,379.53	49,058,502.57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924,147.30	73,972,394.42
修理费	7,426,934.53	12,627,742.77
税费	11,947,016.15	12,138,602.17
折旧摊销	3,346,628.40	6,129,514.43
业务招待费	3,958,655.67	6,080,401.52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690,358.76	2,380,257.97
办公费	1,407,320.94	2,013,147.55
绿化排污费	1,062,977.40	1,203,594.36
水电费	746,210.68	1,625,791.44
研究开发费	11,599,858.60	2,451,892.74
安全及警卫消防费	263,593.89	562,255.00
会议差旅费	2,136,903.41	3,994,609.70
保险费	297,817.44	695,175.24
咨询费	488,293.83	4,619,313.75
租赁及运输费	199,284.28	730,613.70
长期停工费用	5,264,399.01	6,349,259.20
其他	7,532,385.11	5,847,552.97
合 计	116,292,785.40	143,422,118.93

(三十七)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4,021,497.34	144,512,650.82
减：利息收入	1,850,660.23	23,825,011.21
汇兑损失	3,103,361.65	5,208.26
减：汇兑收益		145,570.25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8,890,169.37	15,561,968.62
合 计	114,164,368.13	136,109,246.24

(三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128,427.98	5,166,657.22
二、存货跌价损失		1,287,789.65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 计	4,128,427.98	6,454,446.87

(三十九)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746,142.94	31,132,590.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 计	59,746,142.94	31,132,590.67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 原因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3,454,069.24	30,198,938.45	盈利较上期增加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501,748.58	933,652.22	盈利较上期增加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790,325.12		盈利较上期增加
合 计	59,746,142.94	31,132,590.67	

(四十)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 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0,164.90	142,052.69	60,164.9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0,164.90	142,052.69	60,164.9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债务重组利得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接受捐赠			-
政府补助	200,000.00	250,000.00	200,000.00
其他	71,384.49	536,818.44	71,384.49
合计	331,549.39	928,871.13	331,549.39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环保专项资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专项资金拨款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局清洁生产补助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0,000.00	250,000.00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4,828.03	12,421.41	64,828.0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4,828.03	12,421.41	64,828.0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盘亏损失			
罚款及赔偿金	577,367.06	435,414.78	577,367.06
其他	450,191.02	94,682.96	450,191.02
合计	1,092,386.11	542,519.15	1,092,386.11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533,016.04	2,081,803.74
递延所得税调整		-7,214,884.52
合计	1,533,016.04	-5,133,080.78

(四十三)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列示计算公式及相关数据的计算过程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2	0.12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2	0.12	-0.12	-0.12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安全抵押金等	1,762,165.41
社保中心、公积金返还款等	2,663,773.86
利息收入	2,500,584.45
政府补贴	200,000.00
集团及其他往来款项	29,761,000.00
其他	478,463.01
合 计	37,365,986.7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18,713,236.39
销售费用	427,170.88
备用金	394,356.00
代收代付水电费、社保返还款、押金等	2,965,356.94
营业外支出	576,836.12
集团结算中心转款及其他往来款项	42,900,994.49
其他	1,359,210.14

合 计	67,337,160.96
-----	---------------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保证金收回	126,543,146.67
合 计	126,543,146.67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	232,000,000.00
信用证开证费用及其他融资费用	2,132,095.50
合 计	234,132,095.50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847,916.69	-54,775,559.9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128,427.98	6,454,446.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0,136,665.44	156,590,489.16
无形资产摊销	1,577,606.70	2,793,827.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63.13	-87,978.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4,164,368.13	162,704,984.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746,142.94	-31,132,590.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14,884.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833,944.53	-102,726,493.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600,936.28	-296,481,733.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03,158,677.68	521,124,469.3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9,837,302.00	357,248,976.1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79,477,397.15	628,571,504.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0,638,274.42	385,183,236.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839,122.73	243,388,268.4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779,477,397.15	550,638,274.42
其中：库存现金	464.85	2,533.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79,473,250.09	550,631,815.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682.21	3,925.5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9,477,397.15	550,638,274.4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现金流量表及其补充资料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不含使用受到限制超过3个月的款项，所以货币资金期末金额与现金流量表及其补充资料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存在差异，差异内容即期末公司定期存款3亿元和其他货币资金中的保证金。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母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平顶山市矿工中路21号院	梁铁山	对煤炭、化工和矿业的投资和管理

续上表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1,943,209.00	52.95	52.95	河南省国资委	68317425-2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南环路东段	马源	化纤织造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叶县龚店乡平顶山化工产业集聚区沙河三路南	张鲁亚	工业纺织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1100 万美元	51.00	51.00	790644379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26000 万元	100.00	100.00	59486125-3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	Volker	贸易	20 万美元	49	49	联营	774787249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平顶山市建设路东段开发区	乔思怀	化纤织造	123231.20 万元	49	49	联营	17000079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	余清海	金融	10 亿元	14	14	联营	07422177-0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78052322-3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7175656-6
平顶山市三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70657128-6
新乡神马正华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7291352-7
河南神马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66093961-1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70676302-6
平顶山易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7177973-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焦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77940756-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蓝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79678579-7
中平能化集团开封东大化工经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69351615-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飞行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7175648-6
中国神马集团橡胶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7175783-3
信阳中油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74579304-1
上海神马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79897238-5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3421411-9
平顶山市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7175907-0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75226163-3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7177889-6
平顶山神马地毯丝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61486400-6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79574471-5
中国神马集团平顶山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7176770-8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67007706-6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72703408-4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3221878-1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78391323-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55315036-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兴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72182327-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66888393-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天昊实业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7175223-1
中平能化集团天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75227370-6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69219444-X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77293867-2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55585669-7
平顶山市益平企业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7175251-4
平顶山煤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77653005-X
青岛保税区华乐国际贸易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6365467-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汝州电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67946586-6
上海东平贸易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3372035-1
中平能化集团阳光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69057469-2
平顶山神马大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61486563-1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56511702-X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7177923-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东大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7064400-1
平顶山三基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77215913-4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7178036-1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7083344-3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X1486460-0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平煤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87179611-2

(五)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	市场价			10.00	0.03

限公司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	设备	市场价	169.16	0.78	62.42	0.7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	商品	市场价	63,687.32	20.19	103,301.08	27.5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	代理费	协议价	728.21	4.23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商品	市场价			3,158.22	0.13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商品	市场价			437.61	0.1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采购	商品及劳务	市场价	12,065.20	9.10	24,679.75	10.22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帘子布	协议价	4,544.24	2.04	3,765.30	1.20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商品	协议价	3,823.64	1.21	3,171.27	1.12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切片、树脂粉	协议价	2,125.74	1.28	7,612.19	4.10
平顶山市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材料及加工费	协议价	1,280.23	0.52	719.08	0.38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商品	协议价	36,580.18	11.60	8,045.94	1.98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蒸汽、氮气	市场价			39.41	0.07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	商品	市场价			32.91	0.01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商品	协议价			46,192.31	4.1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汝州电化有限公司	采购	商品	协议价			14,853.64	7.6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天昊实业公司	采购	商品	市场价			326.11	0.09
中平能化集团天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	商品	市场价			114.66	0.15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	协议价	1,340.76	9.78	673.88	0.90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采购	报刊费	市场价	1.85	0.01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商品	市场价	23.50	0.01		
平顶山市三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热、电、水	市场价	1,011.31	0.76		
关联方采购合计				127,381.34		217,195.78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销售	烧碱、树脂粉	市场价			338.47	0.34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布丝类	协议价			57.03	0.01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外购商品	市场价	15.34		8.30	
平顶山市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帘子布、丝	协议价	1,963.26	0.99	1,774.91	0.64
平顶山市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水电费	协议价	38.94		44.72	0.01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帘子布、丝	协议价	1,132.09	0.89	1,671.29	0.71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水电费	协议价	1,086.14	20.18	1,001.00	21.61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外购商品	协议价	129.86		38,815.64	8.97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外购商品	协议价	28,834.91	2.94	50,070.98	4.94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酸碱	市场价			411.03	0.4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	切片	市场价	8,290.54	1.05	5,914.31	0.89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	切片	协议价	4,802.88	0.90	5,600.72	0.89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外购商品	市场价	4,894.41	0.60	3,104.23	0.60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外购商品	市场价	8,012.36	1.39	7,587.83	1.25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	气囊丝	市场价	15,900.59	6.52	10,757.56	5.6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东大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	烧碱、盐酸	市场价			198.70	0.0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汝州电化有限公司	销售	租赁设备	市场价			0.34	
关联方销售合计				75,101.32		127,357.06	

3. 本报告期无关联托管/承包事项。

4. 本报告期无关联租赁情况

5.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本公司	15,000.00	2009-1-4	2014-12-31	是,已提前偿还借款
本公司	新乡正华	1,000.00	2013-9-3	2014-9-3	否
本公司	新乡正华	3,000.00	2013-6-26	2014-6-25	是
本公司	新乡正华	2,000.00	2013-6-28	2014-6-25	是
本公司	氯碱发展	11,000.00	2013-1-6	2014-1-5	是
本公司	帘子布发展	40,000.00	2013-7-12	2021-7-11	否
合计		72,000.00			

6.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支付资金占用费	同期贷款利率		6,121.4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同期存款利率	43.96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存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849.49		12,094.08	
应收票据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800.00	
	平顶山市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65.54		1,549.72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828.82		386.56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31.76		364.61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205.05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00.00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96.20		1,945.31	
	平顶山市三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25.00	
	应收票据合计	4,427.37		5,571.20	
应收账款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420.72	88.41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1,922.89	38.46	1,768.89	35.38
	中国神马集团橡胶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156.94	3.14	156.94	9.42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59.54	39.19		
	平顶山市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1,476.81	29.54	314.12	6.28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2,329.55	46.59	2,373.85	47.4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5.75	0.12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590.70	11.81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5,664.62	113.29	6,066.96	121.34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41	0.03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12.00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314.23	6.28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88.37	7.77	610.00	12.20
	应收账款合计	18,910.14	378.20	12,212.15	250.53
预付账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2,455.33		2,612.52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1.85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690.56	
	预付账款合计	2,455.33		8,304.93	
其他应收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9.38	0.19	9.38	0.19
	平顶山市三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	0.02	1.00	0.25
	其他应收款合计	10.38	0.21	10.38	0.44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1,700.00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1,756.10
	应付票据合计		23,456.10
应付账款	平顶山市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39.17	79.94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558.64	383.36
	平顶山神马地毯丝有限公司	1,056.98	1,056.98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0,364.93	
	中平能化集团天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0.00	136.47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1.00	16.00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62.00	567.17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2.00	15.85
	平顶山平煤设计院有限公司		1.35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83	6.34
	平顶山市三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81.33	235.02
	应付账款合计	42,364.88	2,498.48
	预收账款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2.47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28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6.68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0.26	0.2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09.22	48.16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4
上海神马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0
预收账款合计		1,421.95	84.89
其他应付款	中国神马集团橡胶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0.22	0.22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7.3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4,470.00
	中平能化集团天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0.50	0.50
	其他应付款合计	0.72	4,528.07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之间的交易已全部抵销。

七、或有事项

(一)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被担保单位	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主债务起始日	主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关联方:					
新乡正华	本公司	5,000,000.00	2013-11-25	2014-5-25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新乡正华	本公司	5,000,000.00	2013-12-11	2014-6-11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新乡正华	本公司	5,000,000.00	2013-7-8	2014-1-8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新乡正华	本公司	6,000,000.00	2013-7-22	2014-1-22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新乡正华	本公司	5,000,000.00	2013-11-11	2014-5-11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新乡正华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3-7-10	2014-7-9	财务报告报出日前已偿还
新乡正华	本公司	3,000,000.00	2013-8-1	2014-2-1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新乡正华	本公司	3,000,000.00	2013-8-9	2014-2-9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新乡正华	本公司	4,000,000.00	2013-9-13	2014-3-13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新乡正华	本公司	5,000,000.00	2013-10-17	2014-4-17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新乡正华	本公司	4,000,000.00	2014-1-2	2014-7-2	财务报告报出日前已偿还
新乡正华	本公司	5,000,000.00	2014-1-15	2014-7-15	财务报告报出日前已偿还
新乡正华	本公司	4,000,000.00	2014-2-19	2014-8-19	财务报告报出日前已偿还
新乡正华	本公司	2,000,000.00	2014-3-11	2014-9-11	暂无
新乡正华	本公司	5,000,000.00	2014-1-10	2014-7-10	财务报告报出日前已偿还
新乡正华	本公司	3,000,000.00	2014-2-10	2014-8-10	财务报告报出日前已偿还
新乡正华	本公司	3,000,000.00	2014-3-3	2014-9-3	暂无
新乡正华	本公司	4,000,000.00	2014-3-21	2014-9-21	暂无
氯碱发展	本公司	12,500,000.00	2013-8-29	2014-2-28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氯碱发展	本公司	15,000,000.00	2013-10-10	2014-4-10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氯碱发展	本公司	17,500,000.00	2013-9-26	2014-3-26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氯碱发展	本公司	17,500,000.00	2013-9-10	2014-3-9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氯碱发展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3-8-15	2014-2-15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氯碱发展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3-12-26	2014-6-26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氯碱发展	本公司	12,000,000.00	2013-12-24	2014-6-24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氯碱发展	本公司	15,500,000.00	2013-11-26	2014-5-26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帘子布发展	本公司	5,000,000.00	2013-7-12	2014-1-12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帘子布发展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3-7-12	2014-10-22	暂无
帘子布发展	本公司	25,000,000.00	2013-7-12	2015-4-20	暂无
帘子布发展	本公司	25,000,000.00	2013-7-12	2015-10-22	暂无
帘子布发展	本公司	25,000,000.00	2013-7-12	2016-4-20	暂无
帘子布发展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3-7-12	2016-10-22	暂无
帘子布发展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3-7-12	2017-4-20	暂无
帘子布发展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3-7-12	2017-10-22	暂无
帘子布发展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3-7-12	2018-4-20	暂无
帘子布发展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3-7-12	2018-10-22	暂无
帘子布发展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3-7-12	2019-4-20	暂无
帘子布发展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3-7-12	2019-10-22	暂无
帘子布发展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3-7-12	2020-4-20	暂无
帘子布发展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3-7-12	2020-10-22	暂无
帘子布发展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4-1-10	2020-10-22	暂无
帘子布发展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4-1-10	2021-7-11	暂无
截止财务报出日尚未到期金额		404,000,000.00			

2. 为非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被担保单位	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主债务起始日	主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非关联方：					
工商银行平顶山分行	本公司	1,000 万美元	2013-1-24	2014-1-3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工商银行平顶山分行	本公司	1,000 万美元	2013-2-14	2014-1-3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工商银行平顶山分行	本公司	1,000 万美元	2013-2-20	2014-1-3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工商银行平顶山分行	本公司	700 万美元	2013-3-13	2014-2-25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工商银行平顶山分行	本公司	1,275 万美元	2013-3-21	2014-3-3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工商银行平顶山分行	本公司	2,025 万美元	2013-4-11	2014-3-24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工商银行平顶山分行	本公司	2,150 万美元	2013-5-22	2014-4-28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工商银行平顶山分行	本公司	2,350 万美元	2013-6-18	2014-6-2	主债务已到期偿还
工商银行平顶山分行	本公司	2,300 万美元	2013-7-11	2014-7-3	财务报告报出日前已偿还

合计		13,800 万美元			
----	--	------------	--	--	--

根据公司 2012 年 12 月 7 日七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司决定为工商银行平顶山分行对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1.5 亿美元贷款担保提供反担保,详见:关于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2-029),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该担保实际发生情况见上表。

(三)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抵押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博列麦以部分设备为已取得的 400 万欧元借款,向德国投资与开发有限公司设定抵押,详见附注五(十)。

(四) 其他或有负债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末已经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212,785,424.23 元;期末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票据金额 759,848,024.50 元,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票据金额 0 元;期末已经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92,142,046.19 元,全部用于申请短期借款,其中:18,143,296.00 元质押给了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质押合同编号为:p141003401;73,998,750.19 元质押给了工商银行建东支行,质押合同编号为:2014 年(营部)字 0097 号。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将在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年期定期存款 3 亿元向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申请短期借款 27,487 万元提供质押,质押合同编号分别为:郑银质字第 08120120010011947、郑银质字第 08120120010011419。

八、 承诺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2010 年在收购报告书作出收购承诺:支持本公司择机通过自有资金收购、出售资产、定向增发或其他合理的方式解决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间存在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该承诺长期有效。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该承诺的实际履行情况详见:关于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4-002)。

(二)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无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无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发行股票和债券以及其他巨额举债
无。

2. 关联方担保

无。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446,824,634.90	46.00	29,697,855.65	6.65	251,493,914.38	38.85	25,791,241.24	10.26
对外贸易及国内三资业务组合	518,069,809.60	53.33			389,342,326.68	60.14		
组合小计	964,894,444.50	99.33	29,697,855.65	3.08	640,836,241.06	98.99	25,791,241.24	4.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47,705.93	0.67	6,547,705.93	100.00	6,547,705.93	1.01	6,547,705.93	100.00
合计	971,442,150.43	100.00	36,245,561.58	3.73	647,383,946.99	100.00	32,338,947.17	5.00

应收账款风险分类判断标准：单项金额为 10,000,000.00 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为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对外贸易及国内三资业务组合：鉴于对外贸易业务皆采用信用证结算，国内三资业务采用信用证及合同约定，回款期较短，以前年度实际损失率为 0，即不存在按期不能收回的风险，故公司对此类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账龄 5 年以上、已无业务往来单位的、无法联系的和多次催收无果的应收款项，公司对此类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12,141,388.44	92.24	8,242,827.77	216,810,667.92	86.21	4,336,213.36
1 至 2 年	2,885,657.89	0.65	173,139.47	2,885,657.89	1.15	173,139.47
2 至 3 年	2,693,891.69	0.60	323,267.00	2,693,891.69	1.07	323,267.00

3至4年	3,776,679.28	0.85	944,169.82	3,776,679.28	1.50	944,169.82
4至5年	823,874.99	0.18	411,937.50	823,874.99	0.33	411,937.50
5年以上	24,503,142.61	5.48	19,602,514.09	24,503,142.61	9.74	19,602,514.09
合计	446,824,634.90	100.00	29,697,855.65	251,493,914.38	100.00	25,791,241.24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销货款(含 25 户)	6,547,705.93	6,547,705.93	100.00	5 年以上款项, 已无业务往来的、无法联系的和多次催收无果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此类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6,547,705.93	6,547,705.93	100.00	

2. 本报告期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 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本报告期无通过重组等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

3.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57,529.00	1,150.58
合计			57,529.00	1,150.58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69,801,317.68	1 年以内	7.19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44,207,224.37	1 年以内	4.55
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150,080.00	1 年以内	4.13
捷克科特纳	非关联方	28,178,002.72	1 年以内	2.90
欧洲米其林(匈牙利)	非关联方	27,907,124.77	1 年以内	2.87
合计		210,243,749.54		21.64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3,883,707.77	0.40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9,228,943.03	1.98
中国神马集团橡胶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569,403.64	0.16
平顶山市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4,768,121.23	1.52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23,295,517.15	2.40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69,801,317.68	7.19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9,595,383.33	2.02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44,207,224.37	4.55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5,906,988.46	0.61
合计		202,256,606.66	20.83

7. 公司报告期无终止确认应收账款的情况。

8. 公司报告期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529,395,655.04	100	36,077,003.81	100	486,379,775.20	100.00	35,221,902.29	7.24
组合小计	529,395,655.04	100	36,077,003.81	100	486,379,775.20	100.00	35,221,902.29	7.2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29,395,655.04	100	36,077,003.81	100	486,379,775.20	100.00	35,221,902.29	7.24

其他应收款风险分类判断标准：单项金额为 10,000,000.00 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为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95,047,628.50	93.50	9,895,736.49	452,031,748.66	92.94	9,040,634.97
1 至 2 年	51,739.74	0.01	3,104.38	51,739.74	0.01	3,104.38
2 至 3 年	1,722,369.11	0.33	206,684.29	1,722,369.11	0.35	206,684.29
3 至 4 年	50,500.00	0.01	12,625.00	50,500.00	0.01	12,625.00
4 至 5 年	199,601.68	0.04	99,800.84	199,601.68	0.04	99,800.84
5 年以上	32,323,816.01	6.11	25,859,052.81	32,323,816.01	6.65	25,859,052.81
合计	529,395,655.04	100.00	36,077,003.81	486,379,775.20	100.00	35,221,902.29

(3)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报告期内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

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本报告期无通过重组等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3.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93,809.64	1,876.19	93,809.64	1,876.19
合计	93,809.64	1,876.19	93,809.64	1,876.19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364,401,735.81	1年以内	68.83	货款及借款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3,911,843.68	1年以内	23.41	借款
平顶山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30,749,734.11	5年以上	5.81	所得税返还款
		1,678,271.00	2-3年	0.32	其他款项
平顶山市火车站	非关联方	534,906.71	1年以内	0.10	预付运费
平顶山中级法院	非关联方	392,135.00	1年以内	0.07	往来欠款
合计		521,668,626.31		98.54	

6.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10,916.78	0.00
合计		10,916.78	0.00

7. 公司报告期无终止确认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8. 公司报告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成本法	43,030,740.00	43,030,740.00		43,030,740.00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799,301,024.72	1,168,916,381.00	53,454,069.24	1,222,370,450.24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	权益法	766,213.00	5,678,587.65	1,501,748.58	7,180,336.23

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40,000,000.00	143,843,561.21	1,990,325.12	145,833,886.33
合计		1,243,097,977.72	1,621,469,269.86	56,946,142.94	1,678,415,412.8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51.00	51.00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9.00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9.00	49.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4.00	14.00				2,800,000.00
合计						2,8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377,618,877.39	1,592,160,694.21
其他业务收入	4,120,989,665.75	3,557,213,051.38
营业成本	5,262,029,552.43	4,989,966,345.0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化纤织造	1,377,618,877.39	1,203,620,726.69	1,592,160,694.21	1,459,432,153.85
合计	1,377,618,877.39	1,203,620,726.69	1,592,160,694.21	1,459,432,153.85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帘子布	782,881,279.16	717,076,926.60	928,577,751.87	877,750,437.20
工业丝	594,737,598.23	486,543,800.09	663,582,942.34	581,681,716.65
合计	1,377,618,877.39	1,203,620,726.69	1,592,160,694.21	1,459,432,153.85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703,708,121.00	639,269,467.19	949,135,747.66	870,012,200.11

国外	673,910,756.39	564,351,259.50	643,024,946.55	589,419,953.74
合计	1,377,618,877.39	1,203,620,726.69	1,592,160,694.21	1,459,432,153.85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天脊实业有限公司	623,106,837.54	11.33
平顶山市宏图化工有限公司	401,025,640.92	7.29
平顶山市国通化工有限公司	176,837,606.78	3.22
平顶山市国喜化工有限公司	174,596,877.52	3.18
平顶山市赧通工贸有限公司	117,983,053.00	2.15
合计	1,493,550,015.76	27.17

(五)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746,142.94	31,132,590.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计	59,746,142.94	31,132,590.67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3,454,069.24	30,198,938.45	经营性盈利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501,748.58	933,652.22	经营性盈利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790,325.12		经营性盈利
合计	59,746,142.94	31,132,590.67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177,522.52	14,282,342.1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761,715.93	2,797,980.2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	48,616,004.21	49,943,733.55

旧		
无形资产摊销	692,403.72	692,403.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809.90	-100,400.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1,185,915.36	72,585,360.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746,142.94	-31,132,590.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16,827.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335,521.93	66,525,872.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5,595,976.34	-290,481,493.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39,545,673.43	434,728,676.4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280,784.06	313,525,057.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0,962,970.13	546,165,206.3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84,745,378.10	312,793,638.0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217,592.03	233,371,568.22

十一、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一)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63.13	
(二)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0	
(四)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六)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八)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九) 债务重组损益；		
(十)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十一)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十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三)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十四)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十五)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十六)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十七)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十九)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6,173.59	
(二十一)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760,836.72	
减：所得税影响数	48,834.22	
非经常损益净额	-809,670.9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332.5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损益净额	-781,338.43	

注：表中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5	0.1180	0.11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8	0.1197	0.1197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 基本每股收益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P0÷S

$$S=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公司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应当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报告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 - Sj×Mj÷M0 - 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349,828,430.75	989,885,454.82	36	本期收入增加及回收货款增加。
应收账款	923,024,055.12	597,164,299.30	55	本期收入增加。
其他应收款	15,104,995.37	9,682,942.82	56	往来欠款增加。
存货	655,672,024.70	488,838,080.17	34	销量增加，加大生产准备所致。

在建工程	231,084,635.05	130,470,947.14	77	主要由于帘子布发展20000吨锦纶66高性能浸胶帘子布项目投入增加。
工程物资		1,287,591.66	-100	库存领用。
短期借款	2,229,231,800.00	2,825,080,865.44	-21	短期借款到期偿还。
应付票据	950,000,000.00	564,105,812.49	68	签发票据增加。
应付账款	714,713,387.75	212,659,046.26	236	应付材料款及工程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28,367,560.00	-29	到期偿还。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555,150,210.46	8,761,829,695.34	-37	主要由于同期包含氯碱发展的原因。
营业成本	5,263,193,760.66	8,507,213,010.65	-38	主要由于同期包含氯碱发展的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4,128,427.98	6,454,446.87	-36	主要由于同期包含氯碱发展的原因。
投资收益	59,746,142.94	31,132,590.67	92	本期联营企业实现利润增加。
营业外收入	331,549.39	928,871.13	-64	本期收到的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及其他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减少。
营业外支出	1,092,386.11	542,519.15	101	本期营业外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533,016.04	-5,133,080.78		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680,361.55	153,587.65	343	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2,167,555.14	-54,929,147.64		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349,828,430.75	989,885,454.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594,681,036.63	640,743,665.31
应收账款	五.(三)	923,024,055.12	597,164,299.30
预付款项	五.(四)	184,732,717.85	220,350,961.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五.(五)	15,895,000.00	15,895,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六)	15,104,995.37	9,682,942.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655,672,024.70	488,838,080.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738,938,260.42	2,962,560,403.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九)	1,375,384,672.80	1,318,438,529.8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	2,009,945,206.21	2,084,116,981.59
在建工程	五.(十一)	231,084,635.05	130,470,947.14
工程物资	五.(十二)		1,287,591.66
固定资产清理	五.(十三)	427,075.18	422,955.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四)	125,486,610.11	127,064,216.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五)	2,589,093.14	2,589,093.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44,917,292.49	3,664,390,316.08
资产总计		7,483,855,552.91	6,626,950,719.76

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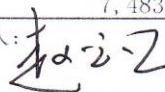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七）	2,229,231,800.00	2,825,080,865.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向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八）	950,000,000.00	564,105,812.49
应付账款	五.（十九）	714,713,387.75	212,659,046.26
预收款项	五.（二十）	58,456,141.17	62,189,677.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29,549,116.25	34,071,687.79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95,889,088.08	-94,806,983.53
应付利息	五.（二十三）	125,735.33	124,489.1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四）	697,837,425.41	218,175,445.8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20,000,000.00	28,367,56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六）	1,244,853.50	1,244,853.50
流动负债合计		4,605,269,371.33	3,851,212,454.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七）	480,880,000.00	430,88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八）	21,516,898.51	21,516,898.51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2,396,898.51	452,396,898.51
负债合计		5,107,666,269.84	4,303,609,353.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五.（二十九）	442,280,000.00	442,280,000.00
资本公积	五.（三十）	1,834,392,805.59	1,834,392,805.5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一）	232,935,471.87	232,935,471.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二）	-165,109,995.04	-217,277,550.1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44,498,282.42	2,292,330,727.28
少数股东权益		31,691,000.65	31,010,639.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76,189,283.07	2,323,341,366.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483,855,552.91	6,626,950,719.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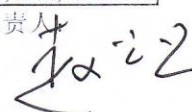
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2014年1-6月

编制单位：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555,150,210.46	8,761,829,695.34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三)	5,555,150,210.46	8,761,829,695.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59,754,583.95	8,853,257,278.76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三)	5,263,193,760.66	8,507,213,010.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四)	8,710,862.25	10,999,953.50
销售费用	五.(三十五)	53,264,379.53	49,058,502.57
管理费用	五.(三十六)	116,292,785.40	143,422,118.93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七)	114,164,368.13	136,109,246.24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八)	4,128,427.98	6,454,446.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五.(三十九)	59,746,142.94	31,132,590.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59,746,142.94	31,132,590.67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141,769.45	-60,294,992.75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	331,549.39	928,871.13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一)	1,092,386.11	542,519.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4,828.03	12,421.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380,932.73	-59,908,640.77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二)	1,533,016.04	-5,133,080.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847,916.69	-54,775,559.9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167,555.14	-54,929,147.64
（二）少数股东损益		680,361.55	153,587.6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2,847,916.69	-54,775,559.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167,555.14	-54,929,147.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0,361.55	153,587.65

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年1-6月

编制单位：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00,628,322.67	2,431,085,242.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977,233.98	23,495,704.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四)	37,365,986.73	100,610,230.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9,971,543.38	2,555,191,177.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1,003,613.91	1,844,035,892.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3,094,906.06	256,369,164.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698,560.45	47,336,592.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四)	67,337,160.96	50,200,550.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0,134,241.38	2,197,942,20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9,837,302.00	357,248,976.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4,928.00	164,2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6,985.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4,928.00	3,751,275.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73,055.74	48,296,740.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73,055.74	188,296,740.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127.74	-184,545,465.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0,361,800.00	1,33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四)	126,543,146.67	334,467,027.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6,904,946.67	1,669,467,027.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17,067,666.73	1,210,280,76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260,265.86	83,049,463.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822,592.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四)	234,132,095.50	305,452,046.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5,460,028.09	1,598,782,270.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555,081.42	70,684,757.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64,970.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839,122.73	243,388,268.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0,638,274.42	385,183,236.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9,477,397.15	628,571,504.94

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2014年1-6月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42,280,000.00	1,834,392,805.39			232,935,471.87		-217,277,550.18		31,010,639.10	2,323,341,366.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42,280,000.00	1,834,392,805.39			232,935,471.87		-217,277,550.18		31,010,639.10	2,323,341,366.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52,167,555.14		680,361.33	52,817,916.69
（一）净利润	7							52,167,555.14		680,361.33	52,817,916.69
（二）其他综合收益	8										
上述（一）和（二）小计	9							52,167,555.14		680,361.33	52,817,916.6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1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3. 其他	13										
（四）利润分配	14										
1. 提取盈余公积	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										
1. 其他	18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2										
1. 其他	23										
（六）专项储备	24										
1. 本期提取	25										
2. 本期使用	26										
（七）其他	27										
四、本期末余额	28	442,280,000.00	1,834,392,805.39			232,935,471.87		165,109,995.01		31,691,000.65	2,376,189,283.07

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附注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2013年1-6月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42,280,000.00	1,834,652,420.65		422,832.83	232,935,471.87		236,939,061.43			69,351,333.91	2,342,683,007.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42,280,000.00	1,834,652,420.65		422,832.83	232,935,471.87		236,939,061.43			69,351,333.91	2,342,683,007.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471,226.69			-54,929,147.64			-2,471,435.84	-54,929,336.79
（一）净利润	7							-54,929,147.64			153,587.65	-54,775,559.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8											
上述（一）和（二）小计	9							-54,929,147.64			153,587.65	-54,775,559.9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1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3. 其他	13											
（四）利润分配	14											
1. 提取盈余公积	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											
4. 其他	18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2											
4. 其他	23											
（六）专项储备	24				2,471,226.69							3,064,715.70
1. 本期提取	25				7,493,611.91							10,368,180.01
2. 本期使用	26				5,449,385.22							6,703,464.31
（七）其他	27											
四、本期末余额	28	442,280,000.00	1,834,652,420.65		2,894,069.52	232,935,471.87		291,888,209.07			66,879,898.07	2,287,753,651.04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二

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
赵二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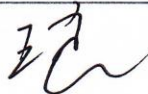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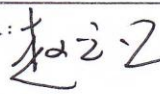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6,314,003.73	915,298,280.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91,028,138.46	630,068,105.32
应收账款	十.（一）	935,196,588.85	615,044,999.82
预付款项		164,152,344.30	181,828,768.45
应收利息		15,895,000.00	15,895,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二）	493,318,651.23	451,157,872.91
存货		555,644,703.42	398,309,181.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921,549,429.99	3,207,602,208.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	1,678,415,412.80	1,621,469,269.8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05,843,872.32	1,048,732,242.44
在建工程		131,735,138.19	110,370,524.7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427,075.18	422,955.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364,954.39	45,057,358.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60,786,452.88	2,826,052,351.02
资产总计		6,782,335,882.87	6,033,654,559.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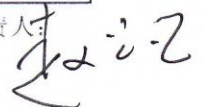
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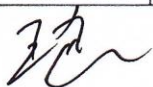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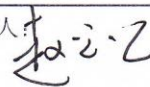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24,231,800.00	2,820,080,865.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80,000,000.00	480,727,933.98
应付账款		640,012,275.21	103,285,303.68
预收款项		58,432,715.88	61,790,957.88
应付职工薪酬		19,772,874.95	27,358,348.40
应交税费		-23,807,869.76	-10,255,620.58
应付利息		125,735.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16,138,904.47	126,414,846.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44,853.50	1,244,853.50
流动负债合计		4,316,151,289.58	3,610,647,488.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5,880,000.00	105,88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516,898.51	21,516,898.5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396,898.51	127,396,898.51
负债合计		4,443,548,188.09	3,738,044,386.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42,280,000.00	442,280,000.00
资本公积		1,834,392,805.59	1,834,392,805.5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2,935,471.87	232,935,471.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0,820,582.68	-213,998,105.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38,787,694.78	2,295,610,172.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782,335,882.87	6,033,654,559.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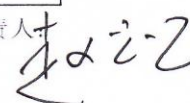
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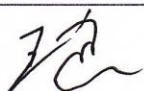
2014年1-6月

编制单位：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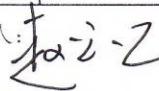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	5,498,608,543.14	5,149,373,745.59
减：营业成本	十、(四)	5,262,029,552.43	4,989,966,345.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8,710,862.25	7,143,027.88
销售费用		50,415,082.68	33,437,280.50
管理费用		97,331,033.43	88,803,555.07
财务费用		91,185,915.36	50,603,678.39
资产减值损失		4,761,715.93	2,797,980.29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	59,746,142.94	31,132,590.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746,142.94	31,132,590.6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920,524.00	7,754,469.11
加：营业外收入		274,744.90	268,216.99
减：营业外支出		1,017,746.38	57,171.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9,355.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177,522.52	7,965,514.18
减：所得税费用			-6,316,827.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77,522.52	14,282,342.11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177,522.52	14,282,34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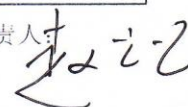
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14年1-6月

编制单位：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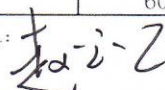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04,802,062.20	1,724,285,163.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977,233.98	23,495,704.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150,302.22	43,081,255.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8,929,598.40	1,790,862,123.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70,247,123.43	1,237,938,298.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2,609,545.73	177,784,761.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176,092.34	11,359,764.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16,052.84	50,254,242.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3,648,814.34	1,477,337,06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280,784.06	313,525,057.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4,928.00	164,2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4,928.00	164,29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2,142.47	3,380,415.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142.47	143,380,415.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2,785.53	-143,216,125.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0,361,800.00	1,25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306,641.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4,668,441.62	1,25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8,700,106.73	1,111,033,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497,246.84	75,033,291.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132,095.50	5,871,071.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5,329,449.07	1,191,937,363.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661,007.45	63,062,636.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64,970.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217,592.03	233,371,568.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745,378.10	312,793,638.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0,962,970.13	546,165,206.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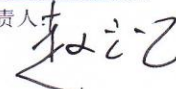
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2014年1-6月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42,280,000.00	1,834,392,805.59			232,935,471.87	-213,998,105.20	2,295,610,172.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42,280,000.00	1,834,392,805.59			232,935,471.87	-213,998,105.20	2,295,610,172.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43,177,522.52	43,177,522.52
(一) 净利润	7						43,177,522.52	43,177,522.5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8							
上述(一)和(二)小计	9						43,177,522.52	43,177,522.5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11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3. 其他	13							
(四) 利润分配	14							
1. 提取盈余公积	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							
4. 其他	18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1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2							
4. 其他	23							
(六) 专项储备	24							
1. 本期提取	25							
2. 本期使用	26							
(七) 其他	27							
四、本期末余额	28	442,280,000.00	1,834,392,805.59			232,935,471.87	-170,820,582.68	2,338,787,694.78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2013年1-6月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42,280,000.00	1,834,392,805.59			232,935,471.87		3,010,197,054.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442,280,000.00	1,834,392,805.59			232,935,471.87		3,010,197,054.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一）净利润	7							
（二）其他综合收益	8							
上述（一）和（二）小计	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11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3. 其他	13							
（四）利润分配	14							
1. 提取盈余公积	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							
4. 其他	18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1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2							
4. 其他	23							
（六）专项储备	24							
1. 本期提取	25							
2. 本期使用	26							
（七）其他	27							
四、本期末余额	28	442,280,000.00	1,834,392,805.59			232,935,471.87		514,871,119.49

编制单位：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